



中国大政治家全传

# 李世民全传(上)

主编 刘华明 郑长兴 印刷工业出版社

PDG

# 目 录

第一章 在昔戎戈动	(1)
第二章 慨然抚长剑	(17)
第三章 芳春共谁遣	(42)
第四章 勇夫安识义	(58)
第五章 智者必怀仁	(66)
第六章 心随朗日高	(81)
第七章 济世岂邀名	(98)
第八章 总辔脩长河	(110)
第九章 悲旌乍舒卷	(127)
第十章 望望情何极	(138)
第十一章 提戈初仗节	(159)
第十二章 阵卷横云裂	(176)
第十三章 弃繙怀远志	(197)
第十四章 扬麾氛雾静	(208)
第十五章 秦川雄帝宅	(224)
第十六章 纵情昏主多	(243)
第十七章 怀卑远深广	(260)
第十八章 无复昔时人	(277)

第十九章	浪浪泪空滋	(295)
第二十章	人道恶气危	(317)
第廿一章	风尘朝夕惊	(338)
第廿二章	葵心逐照顾	(355)
第廿三章	再举鲸鲵灭	(371)
第廿四章	殊今昔人事	(394)
第廿五章	竭诚敬奉天	(408)
第廿六章	屯万骑遍野	(422)
第廿七章	纵神兵背水	(433)
第廿八章	麾武节登山	(454)
第廿九章	星旂纷电举	(476)
第三十章	板蕩识誠臣	(496)
第卅一章	纪石功名立	(518)
第卅二章	真人气别有	(535)
第卅三章	肃天行日羽	(552)
第卅四章	云日隐层阙	(574)
第卅五章	随光转蘋叶	(588)
第卅六章	察忠谏纳善	(607)
第卅七章	临民思惠养	(620)
第卅八章	今来宇宙平	(634)

## 第一章 在晋戎戈动

虽说太阳早已升起，依然算是个晴天。可狂风却一阵阵不停地刮着，处处都是黄尘弥漫，数十步外的景物就模模糊糊地令人看不清楚。

太原城西门外，拥挤着一群群扶老携幼的百姓和投军的青壮男子，焦虑不安地等候着守城兵卒的盘查，好早些进入城中。众人大都背着包袱，推着小车，衣衫褴褛，面容憔悴黄瘦，身上落满尘土。也有少许人穿着华丽，或骑着高头大马，或乘着骡车，身前身后团团围绕着手持刀棍的壮汉，一望就知是富豪人家。

守城兵卒有四五十人，握着长矛，雁翎般排在城门两旁，人人面色红润，个个衣甲鲜明。离城门最近处站着一员将官，四十来岁年纪，黑黑一张胖脸，两眼透着寒光，紧盯着每一个从面前经过的百姓。他身后一左一右站着两个文吏模样的人，左边一人年约三十五六，瘦长脸上两条眉毛老是皱着，似乎正在想什么心事。右边一人年近五旬，紫红脸上一圈络腮胡须根根焦黄，两只豆粒大的鼠眼滑溜溜不停地转着。

兵卒们一边喝问着，一边不时用长矛挑开百姓们背着的包袱，还常常抬起脚，使劲往小车上的粮袋踢几下，吓得小孩们都躲到了父母身后，哭都不敢哭出一声。对那些富豪人家，兵卒们虽说客气了许多，轻易不用长矛乱挑，但也盘查极严，甚至连祖

上的名讳都要问到。

王杠大兄弟和温沁玉站在百姓们中，一步步向城门口移动着脚步。

温家是学士世家，素来讲究礼法，我可不能让外人知道了身份。温沁玉想着，低声对王杠大说道：“五壮士，一会兵卒们问我来，你就说我是陆县令家的婢女。”她脸上、手上沾满厚厚的黄尘，衣衫也脏乱不堪，已全然不似一个官家小姐。

王杠大觉得奇怪，想着已到了这太原城门外，周围都是官兵，温沁玉再也不用害怕，为何反倒要自低身份，认做婢女？但他心中虽有疑惑，也不便开口相问，只点头嗯了一声。

这时，一个头戴斗笠，身穿青衣的大汉本已被兵卒放入城中，又被那将官身后的瘦长脸文吏喊了回来。

“这位壮士，你家真的是住在楼烦城北？”瘦长脸问。

“真的。”青衣大汉的回答简单明了。

“听说刘武周破楼烦城时，曾大烧三日，不知城北王司马家是否也被贼人烧了？”

“回老爷的话，小的在破城之时生怕贼人害了性命，躲在家中的地窖里十多天不敢出来，后来趁风大天黑，才翻城墙逃了出来，一直住在乡下亲戚家中。近日闻听太原唐公爷招义兵抗贼，小的冒死赶来，投军效力。因此实不知王司马家是否被贼人烧了。”

“听你说来，倒也头头是道。”瘦长脸说着，脸色徒地一变，大喝道，“给我拿下了这贼人！”

立刻有四、五个兵卒一拥而上，扭住了那青衣大汉。

“冤枉！冤枉！”青衣大汉叫喊起来。

“一点也不冤你。”瘦长脸冷冷一笑，“楼烦王司马分明住在城南，我说城北，你竟然不知分辨。何况你眼凹鼻直，身长肤白，显然个胡人种子。皇上巡幸楼烦城曾下旨说，楼烦是离宫所在，胡人不得居于城内，怎么偏偏你会住在城中？刘武周是马邑人，马邑多胡人，刘武周亲信多是胡人。哼！你哪里是来投军效力，分明是刘武周派来刺探军情的贼人。”

青衣大汉目瞪口呆，再也叫不出一声。

“哈哈！”那将官大笑着，对瘦长脸一伸拇指，道，“久闻刘司马号为‘万事知’，智谋非常人所及，今日一见，果然如此。名不虚传，名不虚传啊。”

刘司马弯腰深施一礼，道，“哪里，哪里，政会能识此贼人，全仗将军虎威。”

那络腮胡须也忙说道：“是啊，将军名纬中带一‘威’字，贼人一见，就丧魂失魄，原形毕露。”

那将官又笑道：“我王威名中带一威字，贼人一见，就丧魂失魄。你高主簿名中带有‘君发’二字，是否贼人一见，就大发横财了啊。哈哈！”

“嘿嘿！将军见笑了，见笑了。”高君发满脸尴尬地陪笑着。

“有将军镇守此城，贼人哭尚不及，何能‘大发横财’？哈哈。”刘政会也笑着道。

“哪里，哪里，凭末将一人岂能坚守此城。如今盗贼群起，

各郡连失，我太原城独能稳如泰山，全赖留守唐公爷威名啊。”王威说着，两眼一眨也不眨地盯着刘政会。

“唐公爷不仅武勇冠于天下，听说尤喜礼贤下士，颇为推崇政会兄。唐公爷的二公子世民也常常和政会兄饮宴通宵，畅谈终日。”高君发紧跟着说道。

刘政会神色如常，道：“大厦将倾，独木岂能支撑？唐公爷非但武勇，德望也令人敬服，即便如此，若无高将军和您王将军全力相助，只怕也难以使太原城稳如泰山。至于政会，不过一草芥之人而已，哪里当得起唐公爷的推崇？二公子世民性情豪放，不拘小节，交往众多，也只是贵公子习气使然。君发兄不也经常是二公子那里的座上客吗？”

“政会兄好一张利口，只怕苏秦、张仪复生，也不过如此。”高君发语带双关地说着。

“苏秦、张仪所学乃帝王之术，所言乃屠龙之道，所行乃合纵连横之事，均为乱天下而取私利之徒。君发兄此言，欲置政会于何地？”刘政会勃然怒道。

“高主簿一句戏言，刘司马何必放在心上。嗯，看，那三个大汉身上尽是血痕，又挟持着一个女子，形迹实是可疑。”王威忙转过话头说道。

刘政会顺着王威的目光望过去，见城门口的兵卒正在盘问着王杠大兄弟。

“当此兵荒马乱的时刻，身上有点血痕，也是常事。”刘政会道。

“我看这常事中只怕有些不平常。”高君发说着，上前几步，走到王杠大面前，眼睛盯着温沁玉，问，“她是什么人？”

温沁玉心中有些发慌，垂下了头，一声不语。

“她是楼烦城陆县令陆太爷家中的婢女，城破时随我们逃出来的。”王杠大回答道。

“婢女？”高君发嘴角露出嘲讽之意，突然伸手抓住温沁玉的衣袖使劲一扯，嗤地一声，将温沁玉的左衣袖撕开了半边，露出未被黄尘遮掩的凝脂般的肌肤和手腕上戴着的晶莹玉镯。

“婢女岂能有如此白嫩的肌肤，又岂能有如此名贵的玉镯？这女子分明是尔等杀掠富家抢来的小姐。哼！好你三个胆大妄为的贼人，居然还想混入太原城中作歹。”高君发狞笑着道。

温沁玉又惊又羞，捂着被撕裂的衣袖，连退了两步，欲替王杠大兄弟分辩，急切之下，又不知该如何说才好。

“老爷，我们不是贼人，是来投军效力……”

“休得狡辩，太原郡大堂上，自有朝庭王法教训尔等。来人，给我拿下了！”高君发厉喝着打断王杠大的话头，并斜着眼睛向刘政会看去。

刘政会的眉头又紧皱了起来。

王威却手拈胡须，露出得意之色。

十多个兵卒提着长矛就向王杠大兄弟扑过来。

王杠三大怒：“我们兄弟闻听太原唐公爷宽厚仁义，爱兵如子，这才前来投军效力，却反被你们这些官老爷当成了贼人，是什么道理？”他边说边挥起大棍，向扑近身前的一个兵卒横扫过

去。

那兵卒慌忙举着长矛招架。

啪地一声大响中，那兵卒只觉双臂剧震，长矛脱手飞出，身子连退了四、五步也没能站稳，仰天摔倒在地。

众兵卒没料到“贼人”会如此厉害，惊骇中齐齐倒退了几步。

“反了，反了！都给我冲上去，拿下贼人！”高君发口中暴喝着，身子却急急往后退去。

“哇！”众兵卒齐声吼叫着，将寒光闪闪的矛锋对准王杠大兄弟，排成战阵队形，前后夹击着冲过来。

王杠大兄弟毫无惧色，身形闪动间已背对背摆成个三角形，前后左右，俱能相互照应。

城门口的百姓们见状纷纷后退，乱成一团。

嗯，这三个人既有勇力，又有胆气，若能收为我用，倒是一件美事。王威想着，正欲下令让兵卒们停下，却听得城门里已传出了一声大喝——

“且慢动手！”

这一声大喝洪亮浑厚，威严而又带着温和，人人听在耳中，心中都是一震。

兵卒们立刻停止了前进的步伐。

王杠大兄弟不觉同时转过了头，向城门里望过去。

温沁玉也睁大了眼睛，望向城门。

只见城门里大步走出一人，头戴平巾黑帻，身穿青袍，足登

乌皮履，腰间革带上左挂佩刀，右系碧玉，身形伟岸，面色微黄，凤眼蚕眉。年约十八九岁，神彩飞扬，英气勃勃。

他身后还紧跟着二人，都穿着武官服色，腰系佩刀。左边一人高大魁梧，紫铜色的脸上绕着一圈虬须，三十五六年纪。右边一人身材矮瘦，耳大眼小，尖脸猴腮，看上去很年轻，顶多有十六七岁。

“见过二公子。”刘政会忙抢上一步，迎着那青袍人，深施一礼。

高君发也忙弯腰施礼。

就连王威，脸上也忽然堆满了笑。

李世民这小子，总是来得如此之巧，只怕又会横插一刀，将眼前三个大汉收罗走。王威脸上笑着，心里却充满了恨意。

李世民对刘政会和高君发拱手回了一礼，接着又向王威长长一揖。

“二公子多礼了。”王威虚手一托，问，“留守大人可好？”

“托将军的福，家父还好。将军身为副留守兼郡丞，却不辞辛苦，亲自巡守城门，令人敬佩。”李世民道。

“国家多难，正是我辈出死力的时候，谈不上什么辛苦。嗯，你们都愣着干什么，还不给我快拿下了这三个贼人。”王威对兵卒们吼叫起来。

现在王杠大兄弟就算是无任何可疑之处，他也要把“贼人”的罪名一口咬定。

哼！我宁可把这三个亡命之徒送去见阎王，也决不能让他们

留下，成为你们李家父子的爪牙。王威在心里咬牙切齿地说着。

“将军，我和那女子有些面熟，可否容我一问？”李世民面带微笑问着。

王威一怔，明知李世民说的是谎言，为的是要找出理由收罗那三个大汉，却又不好当面揭穿，只得含糊着嗯了一声。

李世民缓步向被王杠大兄弟护在中间的温沁玉走来。

那虬须武官、尖脸武官紧握刀柄，跟在李世民身后。

兵卒们见李世民走来，自然不便上前擒拿“贼人”，仍是站在原地。

王杠大兄弟紧盯着李世民，眼中全是戒备之意。

李世民走到离王杠大兄弟六、七步远的地方，停下来，目光直视着温沁玉。

温沁玉脸上陡地一热，心中不知怎么，竟怦怦乱跳起来，想垂下头，避开李世民的目光，却反倒莫名其妙地迎着李世民走上了两步。

父亲常说太原唐公的二公子虽然年少，却是天纵英武，人中龙凤。今天见到他，果然是这样。她心里不自觉地想着。

“请问小姐，府上何方，因何来到此处？”李世民问着，心中不觉一动。虽然尘沙飞扬，天色昏暗，温沁玉又面容憔悴，可那婀娜的身形，如轻烟微斜的眉毛，如翠谷幽潭的眼睛，仍然透出了一种难以形容的美丽。

“我，我……”温沁玉欲言又止。

“嗯，弘基，志玄，你们暂且退下。这三位壮士，也请退后

几步，如何？”李世民仍是满带微笑，向着王杠大兄弟。

王杠大兄弟看了看温沁玉，见她没出言反对，就一齐后退了六、七步远。

李世民身后的虬须武官刘弘基和那矮瘦武官段志玄对望一眼，也退出六、七步外，站到了刘政会身旁。

“当此乱世，小姐自有难言之隐，在下尽知。只是情势使然，有些话不能不问，唐突之处还请小姐见谅。”李世民压低声音说着。

“小女子身遭不幸，原不足为外人道。可你们不能……不能冤枉了好人啊，这三位王壮士都是我的救命恩人。他们到太原城来，一是要投军效力，二是护送我到城内温学士……温学士家去，温学士是我……是我……”温沁玉眼圈红红，声音愈说愈弱，几不可闻。

“温学士？你说的是东宫学士温大雅温先生？”李世民问。

“正是。温学士是……”

“哇——”城门口突地响起一声暴喝，打断了温沁玉的声音。

那一直沉默无语的青衣大汉只一扭，就甩脱了按住他的四个兵卒，紧接着飞身跃起，直向李世民扑来。

“二公子，小心！”

“二公子，后面！”

刘弘基和段志玄惊呼着，同时跃起身，人在半空中，刀已出鞘，狠狠劈向青衣大汉，其动作快如闪电。

但那青衣大汉的动作也丝毫不慢，且又抢先了一步，左手伸

处，已扼住了李世民的脖颈，右手翻处，从靴中拔出一柄牛耳尖刀，抵在了李世民的胸口上。

“都给我滚开了！谁敢上前，我立刻杀了二公子！”青衣大汉厉吼道。

刘弘基和段志玄的刀锋本已抵上了青衣大汉的后背，闻言却一动也不敢动。

城门周围的人全给这一刹那间的变故惊呆了，愣愣地站着，不知所措。

“你这贼人，到底是谁？”刘政会最先从震惊中清醒过来，喝问道。

“哈哈！”青衣大汉仰天狂笑一声，并不理睬刘政会，又厉吼道，“快快备来一匹好马，老爷我要走了！”

“雁过留声，人过留名。壮士如此身手，却为何要藏头掩尾，不敢道出来历？”李世民说着，神色安然，看不到一丝惊慌恐惧之意。

他刚才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温沁玉身上，待察觉不对，欲闪开身时，已是受制于人。“二公子在刀口之下，还如此胆大，倒是一条好汉。”青衣大汉赞着，道，“老爷我行不改名，坐不改姓，突厥‘特勒’阿史那大力是也。”

啊，原来他竟是突厥名将阿史那大奈的亲兄弟阿史那大力！王威、刘政会、高君发、刘弘基、段志玄等人大吃一惊。

突厥人先祖原是平凉杂胡，属于匈奴族的别支，姓阿史那氏，在后魏时代移居金山（今为阿尔泰山）。那金山远远看去，

像是一种俗称为“突厥”的头盔，阿史那氏的后代因此被人称为突厥。突厥人最崇拜狼，行军打仗，必竖一狼头大纛，性格勇悍，以战死为荣，病死为耻。其首领自号“可汗”（国王之意），王后称为“可贺敦”，子弟们称为“特勒”，统兵将领称为“设”。到了北齐（公元550年——577年）、北周（公元557年——581年）时代，突厥在伊利可汗、木杆可汗等杰出首领的治理下，逐渐强盛起来。东破契丹、西败吐谷浑，北灭茹茹，威震大漠南北，建立了一个东自辽海（今渤海辽东湾一带），西至西海（里海），北至北海（贝加尔湖），南至沙漠，东西万余里，南北五六千里的强大汗国。到了隋文帝开皇年间，突厥贵族为争夺可汗的继承权，发生了分裂，以阿尔泰山为界，西部称为西突厥，东部称为东突厥，连年征战，互相攻杀不已。隋文帝利用这个时机，对突厥实行分化瓦解，各个击破、迫使其主体东突厥启民可汗俯首称臣，保得了边境上的安宁。

可到了杨广继承帝位后，由于奢侈无度，大兴土木，每月役丁二百万人，营建东都。又于各地大造离宫，为南巡开掘大运河，劳民伤财，弄得天怒人怨，盗贼四起。尤其是杨广三征高丽，损失惨重，无数精兵猛将战死，国力大为削弱，至使东突厥再次强盛起来。在首领始毕可汗的统率下，东突厥先后征服室韦、吐谷浑、高昌诸国，拥有数十万骑兵，并趁着隋朝内乱，不断南下，以其强大的兵力，肆意劫掠。

一些叛隋的北方豪强，如刘武周、梁师都、窦建德、薛举等等，都纷纷向突厥称臣纳贡，借其骑兵以壮大声势，增强实力。

太原城处于北方要地，是突厥骑兵南下的必经之处，屡受攻击，城中无论是百姓、军卒，还是大小官吏，一听人提起突厥，无不闻风色变。

阿史那大奈本属于西突厥，在和东突厥争战时投奔隋朝，后来又带领部属从杨广征高丽，因作战勇敢，受封为金紫光禄大夫。其部属一直被安置于楼烦城外的汾河河谷地带。阿史那大奈与其弟阿史那大力向来忠于隋朝，对东突厥的人侵坚决抗击，本是太原城守军的强援。但近来阿史那大奈却忽然归顺了东突厥，并扬言要充当东突厥的引路先锋，率部进攻太原城。这阿史那大奈既具有突厥人的悍勇，又久居隋地，对隋兵的行军布阵，攻守战防都是异常熟悉，无疑是给太原城的守军带来了极大的威胁。

而现在，阿史那大奈兵尚未至，其弟阿史那大力竟敢孤身前来，并控制了太原城守军的最高统帅——留守李渊的二公子李世民。

这事若传扬开来，必将给太原城守军的士气以沉重的打击，难怪乎阿史那大力要仰天狂笑了。

刘政会、刘弘基、段志玄等人都是心如火焚，却一时想不出任何办法从阿史那大力的刀口里救下李世民。

王威和高君发在大惊之后却是大喜，互相交换了一个旁人不易察觉的眼色。

“你们怎么还不快快备马，难道非要我宰了二公子不成？”阿史那大力森然喝问着。

“咄！大胆叛贼，在本将军面前，岂能容你猖狂！左右，给

我拿下叛贼，上前者赏，后退者斩！”王威大吼起来。

“哇——”兵卒们暴喝着，就要向阿史那大力冲去。

“谁敢上前，先吃我一刀。”刘弘基大怒，挺身挡在了兵卒们面前。

段志玄仍死死盯着阿史那大力的举动。

“将军，你如此下令，岂不是欲置二公子于死地？”刘政会盯着王威问道。

“难道我们就眼睁睁地看着这阿史那大力劫走二公子？”王威反问着。

“这……”刘政会竟是无言相对。

“你等南蛮子，怎的如此不痛快，毫无男儿血性。再不备马，我就要下刀啦。”阿史那大力焦躁地说着。

“王将军，你不必为难。且备一匹好马来，我早就想和阿史那大奈将军见见，当面向他；皇上待他不薄，他却为何要反了朝廷？”李世民微笑着说。

他的脖颈被阿史那大力紧紧扼着，每一句话说出口来，都是异常费力。

温沁玉看着刀口下的李世民，惊骇得脸色惨白。

李世民既如此说，我倒不好再下令让兵卒们上前。不论怎么说，我现在还是李渊的手下，也不能立刻和李渊闹翻了脸。嗯，反正李世民已落于这阿史那大力手中，再也不会在太原城兴风作浪，一样等于是砍掉了李渊老贼的左臂右膀。王威想着，沉着脸，一挥手，道：“快，备上好马一匹。”

很快，一匹高大的黄骠马就牵到了阿史那大力面前。

阿史那大力令牵马的兵卒让黄骠马半跪于地，然后把牛耳尖刀从李世民的胸前移到李世民的后背上抵着，喝令李世民跨上马鞍。

李世民脚下好像绊着了什么，身子晃动间，膝盖在黄骠马腹上用力顶了一下。

黄骠马受惊中陡地窜起了身。

阿史那大力本能地一斜眼珠，向黄骠马看了过去。

李世民抓住这稍纵即逝的机会，猛地一矮身，双手奋力向上一托，格开阿史那大力扼住他脖颈的左手腕，飞身向前跃去。

“哇——”早就在等待着突袭机会的段志玄立刻挥起钢刀，向阿史那大力的背上劈去。

阿史那大力竟将生死置之不顾，根本不理会段志玄的突袭，如影附形，奋身扑向李世民，手中牛耳尖刀直取李世民的后心。

眼看段志玄的钢刀就要劈在阿史那大力的背上，而同时，阿史那大力的牛耳尖刀也要刺进李世民的后心。

呼——呼——呼——厉风声陡地响起，王杠大兄弟挥着三根枣木大棍，一斜着下劈，一当头砸下，一拦腰横扫，同时攻向阿史那大力。

啪——那斜着劈下的大棍正击在牛耳尖刀上。

砰——那当头砸下的大棍落下时稍偏，击在了阿史那大力的肩上。

噗——那拦腰横扫的大棍力道最重，竟把阿史那大力庞大的